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22-133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下午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学仁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东方日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0月25日